

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 认真做好干部健康体检的通知

国办发〔1995〕5号 1995年1月25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，国务院各部委、各直属机构：

多年来，各级干部医疗保健部门在各级领导的重视和支持下，为保证老同志和第一线工作的领导同志的身体健康，做了许多积极的工作，取得了可喜的成绩。由于有的部门和领导同志本人对定期健康体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有的单位体检经费不落实，因而影响了健康体检工作的正常开展，致使有的同志

因此而失去了及时诊治的机会。

从党和国家的利益出发，本着对干部健康负责的精神，各级领导要切实重视干部定期健康体检工作，加强对这一工作的领导，坚持定期健康体检，从人力、财力、物力上给予保证并做好体检后的复查和随访，变被动医疗为积极保健，做到早期发现、有病早治、无病早防。请各地、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。

